

謂的傷害。

四積極推動認養公園運動，鼓勵民衆多參與關懷，不但可彌補政府人力不足現象亦可加強公園的維護管理。

答覆單位：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答：有關：「讓鄰里公園發揮應有的功能」乙案，本府辦理情形敬敘於后：

一、本府於開闢鄰界公園前，均邀請當地里民、里長及地方民意代表等舉行說明會，溝通規劃設計內容，以民意為依歸，充分發揮闢建後之最大機能與功效。

二、公園綠化工程之規劃設計，因考量景觀之搭配與變化，需採用常綠及落葉樹種互相配置，爾後對落葉樹種之選擇，將儘量選擇落葉期短，葉大好清掃之樹種，以維環境衛生。

三、本府公園內各項公共之遊樂設施物，均採通過 CNS 標準之產品為規劃對象，符合安全規定。

四、推動公園認養，係依據本府訂頒「台北市公園綠地及行道樹認養要點」，積極辦理公園認養事宜，現今共有五十七處公園綠地為民間社團認養，不但有助於提昇市民參與市政建設的意識與愛鄉愛土的情操，同時亦節省了政府不少人力、物力、財力的負荷。

一四八

質詢日期：86年1月23日

質詢議員：鄧家基

質詢對象：公車處

題 說

目：拯救市公車從準點發車做起。

明：一、市公車服務品質不佳早為市民詬病，近年來載客數大幅縮減，而乘客流失最主要的原因之一是公車未能準點發車，脫班情形嚴重，站牌上標明了頭班車，末班車及間隔發車時間，卻未能準時出車，令乘客等了又等，等到怒火中燒，罵聲連連，甚至有許多乘客依標示時刻至站等候末班車，卻不知該路公車已提早收班，乘客在不知情的情形下乾等，白白浪費乘客的寶貴時間。

二、在等公車要碰運氣的情形下，導至許多乘客失望之餘選擇其他交通工具或購汽、機車，或搭乘計程車，與其他國家人口密集之城市，居民為節省時間及方便而儘可能利用大眾交通工具的情形相反，公車處若不能即時改善此狀況，不但無法挽救市公車的頹勢且讓台北市交通更形惡化。

三、經抽檢八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二十九日三天台北市一百一十二條路線市公車頭班車及末班車發車情形，就發現有四十五次不能準時發車，更遑論中間脫班情形了，而同一時段包括大有、欣欣等民營公車一〇二條路線，只有十六次未準時發車，顯示市公車的營運管理不及民營公司。

四、市公車歷年來虧損已逾八十億，且在繼續增加中，要找回流失的乘客，公車處應嚴格要求各路線公車準點發車，主動追蹤督導，並處罰不能遵照時刻表發車之站長以期早日達到準點發車之目標，吸引回流失的公車族，提昇公車營運績效。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本府公車處現營運車輛計一、三、五、三輛，行駛一一三條路線，其中乘客需求偏低的服務性路線高達六〇條，約佔總營運路線百分之五十三。惟落實本府鼓勵市民搭乘大眾運輸系統政策，以改善本市交通狀況，吸引流失的公車族及開發潛在公車乘客，已成公車處當前首要之目標。鄧議員家基建議「拯救市公車從準點發車做起」乙節，業列為該處提振營運績效，減少虧損之重點工作項目，本府當責成該處加強營運管理並確實嚴格要求各路線務依規定時間發車，如有違者，依章嚴懲失職人員。

一四九

質詢日期：86年1月23日

質詢議員：鄧家基

質詢對象：交通局

問題 目：人行道何時成爲行人無障礙行走空間——正視機車氾濫問題。

說

明：一、台北市每一個市民都感受到台北街頭人行道行走的

痛苦經驗，紅磚人行道已成爲停放機車的大本營，一部接著一部的機車，不肯留點空隙給過往的行人，行人只好繞來繞去，還要躲避違規行駛於人行道上的機車，常常被逼下人行道，在車道上行走。就算能走在人行道上也要步履謹慎，否則會有絆倒或賤起污水之虞。殘破不全的路面和停放行駛的機車，嚴重威脅到行人的安全。

二、根據養工處資料顯示，市區內重要幹道的人行道都

亟待翻修，甚至一些區域性道路的人行道也幾乎全

部列入「重傷害」名單，多年來卻不見權責單位有系統、有計畫的維修改善，總是破了又補，補了又破，每年投下巨額經費依然無法保障行人的權益。

三、機車是破壞人行道的主要殺手，機車能否管制也是人行道改造的成敗關鍵，根據監理處資料顯示，台北市機車每年以百分之八的比例攀升，機車的數量幾達台北市汽機車總數量的一半，然而不管是行之有年的停車場或是即將開放的停車場，以及目前規劃興建的停車場都將機車摒棄在外，根據停管處去年底資料顯示，目前台北市公有停車場（路邊及路外停車場）共計提供五萬七千九百五十七個車位，但只有四千一百四十二個機車位。

四、市政府應正視機車氾濫問題，若光以台北市停車空間不夠而違法於人行道上劃設機車停車位，實令人無法接受，因爲人行道絕對不是用來停放機車的。交通局務必及早規劃，早日實現行人無障礙行走空間。本人建議：

- (一) 依汽機車比例，合理調整規劃路邊停車位，不能再採重大車輕小車，重車輕人的政策，逐步將人行道還給行人。
- (二) 強制規定新建停車場提供一定比例機車位。
- (三) 規劃興建專門機車停車場（塔）。
- (四) 依道路條例，嚴格取締行駛人行道上之機車騎士。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一、由於機車使用方便性及可及性高，本市機車數已高達八十